

证券代码：835769

证券简称：瑞拓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成都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4 月 2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董成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3,160,76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7.05%。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已完成 2016 年度的各项工作，并编制完成《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160,7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已完成 2016 年度的各项工作，并编制完成《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160,7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 2016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16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160,7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已经完成 2016 年度各项财务工作,并以前述工作及 2016 年经营计划为基础,编制《2017 年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160,7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已于2017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具体内容详见编号为2017-010的《2016年年度报告》、编号为2017-011的《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160,7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议案内容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6年末总股本13,560,440股为基数，按每10股4.424640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红利。（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确认数为准）。

本议案已于2017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具体内容详见编号为2017-012的《成都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160,7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及股份发行方案规定存放、监管募集资金，目前该资金尚未使用。

本议案已于2017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具体内容详见编号为2017-013的《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160,7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震宇任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监事高品辞去监事职务，根据公司股东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推荐，经公司监事会提名，公司股东大会选举王震宇为公司监事。

本议案已于2017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具体内容详见编号为2017-015的《监事离职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160,7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惠诚(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陈元果 王艳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法律意见书

成都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4 日